

中 国 人 民 银 行
中 央 机 构 编 制 委 员 会 办 公 室
中 国 家 发 展 和 改 革 委 员 会
财 政 部
商 务 部
中 国 银 行 业 监 督 管 理 委 员 会
中 国 证 券 监 督 管 理 委 员 会
中 国 保 险 监 督 管 理 委 员 会
中 国 家 外 汇 管 理 局

行 室 会 部 部 部 文 件

银发〔2013〕203号

中国人民银行 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商务部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浙江省
义乌市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金融专项方案的通知

浙江省人民政府：

《浙江省义乌市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金融专项方案》已经

国务院同意，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浙江省义乌市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金融专项方案

附件

浙江省义乌市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金融专项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浙江省义乌市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总体方案的批复》（国函〔2011〕22号）精神，优化国际贸易发展的金融环境，提升金融在推动国际贸易、开拓国际市场、促进外贸发展方式转变等方面的功能与作用，经国务院同意，制定本专项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围绕义乌市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以发展贸易金融为重点，健全金融组织体系，提升金融服务水平，优化金融生态环境，积极推进金融改革创新和转型升级，加快形成与国际贸易综合改革相适应的金融体系，为促进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二）基本原则。

——立足于国际贸易改革，率先探索。以发展贸易金融、促进贸易便利化为重心，积极推进金融服务国际贸易的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建立与国际贸易综合改革相适应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

——立足于义乌区域特色，错位发展。突出义乌在商贸、物流等领域的区域经济特色，构建差异化、特色化、专业化的金融发展模式。

——立足于金融产业培育，集聚资源。将金融业作为支柱产业予以扶持发展，实现经济与金融良性互动发展，探索县域金融发展新模式。

（三）主要目标。通过加快金融改革创新，积极推动人民币跨境业务、外汇管理和民间资本管理创新，探索贸易金融新模式。努力形成多元化金融组织体系、多层次金融市场体系和便利化贸易金融服务体系，创建规范有序的金融发展环境。力争到2020年，基本形成与义乌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金融体制机制，在推动国际贸易发展、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中发挥重要作用。

二、主要任务

（一）完善金融组织体系建设。政策性银行、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股份制商业银行加大对义乌市国际贸易综合改革的服务力度，积极引入外资银行。鼓励现有银行在风险可控原则下积极拓展贸易融资业务。发展壮大地方金融机构，支持符合条件的地方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68

